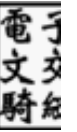
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周佳慧
電話：04-7531839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cchcch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2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400375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(1個電子檔)(0037507A00_ATTCH1.doc)



主旨：檢送本縣第九屆縣長盃學生書法比賽實施計畫乙份，請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推行書法教育，促進書法風氣，充實藝術的涵養，振興中華文化，提昇生活品質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
二、上開比賽實施計畫重要內容摘述如下：

(一)初賽：採徵件評選方式，每人以一組一件為限。

1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04年3月20日（星期五）止，郵戳為憑。

2、收件地點：請逕送或郵寄至 芬園國小教務處（彰化縣芬園鄉社口村彰南路四段27巷28號）。

3、郵寄信封請註明「彰化縣第9屆縣長盃學生書法比賽作品」及「參加組別」。

(二)初賽作品中，每組擇優錄取30人參加決賽(每組視參選件數及程度略作增減)，各組錄取名單於4月8日前公布於彰化縣政府教育處網站 (<http://www.boe.chc.edu.tw/>)及彰化縣芬園國小網站 (<http://www.fyps.chc.edu.t>



教務處 收文:104/02/03



1040000450

有附件

w)

(三)決賽：採現場書寫方式辦理

1、日期：104年4月16日(星期四)

2、地點：芬園國小活動中心

(四)決賽當日，請貴校惠予入選決賽之學生及指導老師或帶隊老師公假。

三、本競賽決賽列入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積分採計，並依超額比序積分對照表備註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5-02-03
10:44:18
章

公換章

裝

訂

65
線